


古代漢語講義



墨子·兼愛（上）

詹衛東



# 提綱

- ❖ 《墨子》和墨家學派簡介
- ❖ 課文講解

# 墨子

墨子，姓墨名翟，春秋末年戰國初年魯國人。

梁啟超“墨子年代考”：墨子生於周定王初年（公元前468至459年），約當孔子事後十餘年（孔子卒于公元前479），墨子卒于周安王中葉（公元前390至382年），約當孟子生前十餘年（孟子生於公元前372年）。

《淮南子·要略訓》“墨子學儒者之業，受孔子之術，以爲其禮煩擾而不說易也，厚葬靡財而貧民，服傷生而害事，故背周道而用夏政。”

蓋墨翟，宋之大夫，善守御，為節用。或曰并孔子時，或曰在其后。  
（《史記·孟子荀卿列傳》）

# 墨家

墨家學派是作為儒家學派的對立面出現的，產生之後迅速發展並普及開來，無論其聲望還是其勢力均足與儒家學派相抗衡。因此儒墨在春秋末年以至整個戰國時代號為並世顯學。

《韓非子·顯學》“世之顯學，儒、墨也。儒之所至，孔丘也。墨之所至，墨翟也。”

《呂氏春秋·有度》“孔墨之弟子徒屬充滿天下，皆以仁義文術教導於天下。然而無所行。”

## 墨子 與 孔子

食不厭精，膾不厭細。食饅而餲，魚餒而肉敗，不食。色惡，不食。臭惡，不食。失飪，不食。不時，不食。割不正，不食。不得其醬，不食。肉雖多，不使勝食氣。惟酒無量，不及亂。沽酒市脯不食。不撤薑食。不多食。祭於公，不宿肉。祭肉不出三日。出三日，不食之矣。食不語，寢不言。雖蔬食菜羹，瓜祭，必齊如也。 （論語·鄉黨）

墨子稱道曰：“昔者禹之湮洪水，決江河而通四夷九州也，名山三百，支川三千，小者無數。禹親自操耜耜而九雜天下之川，腓無胈，脛無毛，沐甚雨，櫛疾風，置萬國。禹，大聖也，而形勞天下也如此。”使後世之墨者多以裘褐為衣，以跣躄為服，日夜不休，以自苦為極，曰：“不能如此，非禹之道也，不足謂墨。” （莊子·天下）

## 《墨子》·簡介

墨子的思想主要記錄在《墨子》一書中。《漢書》列《墨子》71篇，宋代剩下63篇，現存53篇（15卷），7萬多字。

A（24篇）	尚賢（上中下）、尚同（上中下）、兼愛（上中下）、非攻（上中下）、節用（上中）、節葬（下）、天志（上中下）、明鬼（下）、非樂（上）、非命（上中下）、非儒（下）	記墨子之言（理論體系核心）
B（7篇）	親士、修身、所染、法儀、七患、辭過、三辯	雜論
C（6篇）	經（上下）、經說（上下）、大取、小取	邏輯、論辯
D（5篇）	耕柱、貴義、公孟、魯問、公輸	記事記行
E（11篇）	備城門、備高臨、備梯、備水、備突、備穴、備蛾附、迎敵祠、旗幟、號令、雜守	攻守戰術

## 《墨子》·版本（注本）

- 清·畢沅（1730-1797） 《墨子注》
- 清·王闓運（1833-1916） 《墨子注》
- 清·孫詒讓（1848-1908） 《墨子閒詁》
- 清·梁啟超（1873-1929） 《墨子學案》 《墨經校釋》

## 墨家・思想體系

墨子的思想學說主體有十一項：**兼愛、非攻、尚賢、尚同、節用、節葬、非樂、非命、非儒、天志、明鬼。**

墨子去世後，墨家分化為**相里氏、相夫氏、鄧陵氏**三派；  
戰國中期以後，墨家對自然科學中的幾何、力學、光學等都作了探索，對名實關係、感覺和思維的關係等進行了分析。

# 墨家·思想體系

端，體之無厚而最前者也（《墨子·經上》）

幾何

端，是無間也。（《墨子·經說上》）

荊之大，其沈淺也，說在具。（《墨子·經下》）

力學

荊：沈，荊之具也。則沈淺非荊淺也，若易五之一。（《墨子·經說下》）

景到，在午有端與景長，說在端。（《墨子·經下》）

光學

景：光之人煦若射。下者之人也高，高者之人也下。足敝下光，故成景於上。首敝上光，故成景於下。在遠近有端，與於光，故景廡內也。

（《墨子·經說下》）

## 墨家·思想體系

負而不撓，說在勝。（《墨子·經下》）

杠桿

負：衡木加重焉而不撓，極勝重也。右校交繩，無加焉而撓，極不勝重也。衡加重於其一旁必捶，權重相若也。相衡則本短標長，兩加焉重相若，則標必下，標得權也。（《墨子·經說下》）

禽子再拜再拜，曰：“敢問古人有善攻者，穴土而入，縛柱施火，以壞吾城，城壞，或中人為之柰何？”子墨子曰：“問穴土之守邪？備穴者城內為高樓，以謹候望適人。適人為變，築垣聚土非常者，若彭有水濁非常者，此穴土也，急塹城內穴元土直之。穿井城內，五步一井，傅城足，高地，丈五尺，下地，得泉三尺而止。令陶者為罌，容四十斗以上，固幘之以薄皮革，置井中，使聰耳者伏罌而聽之，審知穴之所在，鑿穴迎之。（《墨子·備穴》）

攻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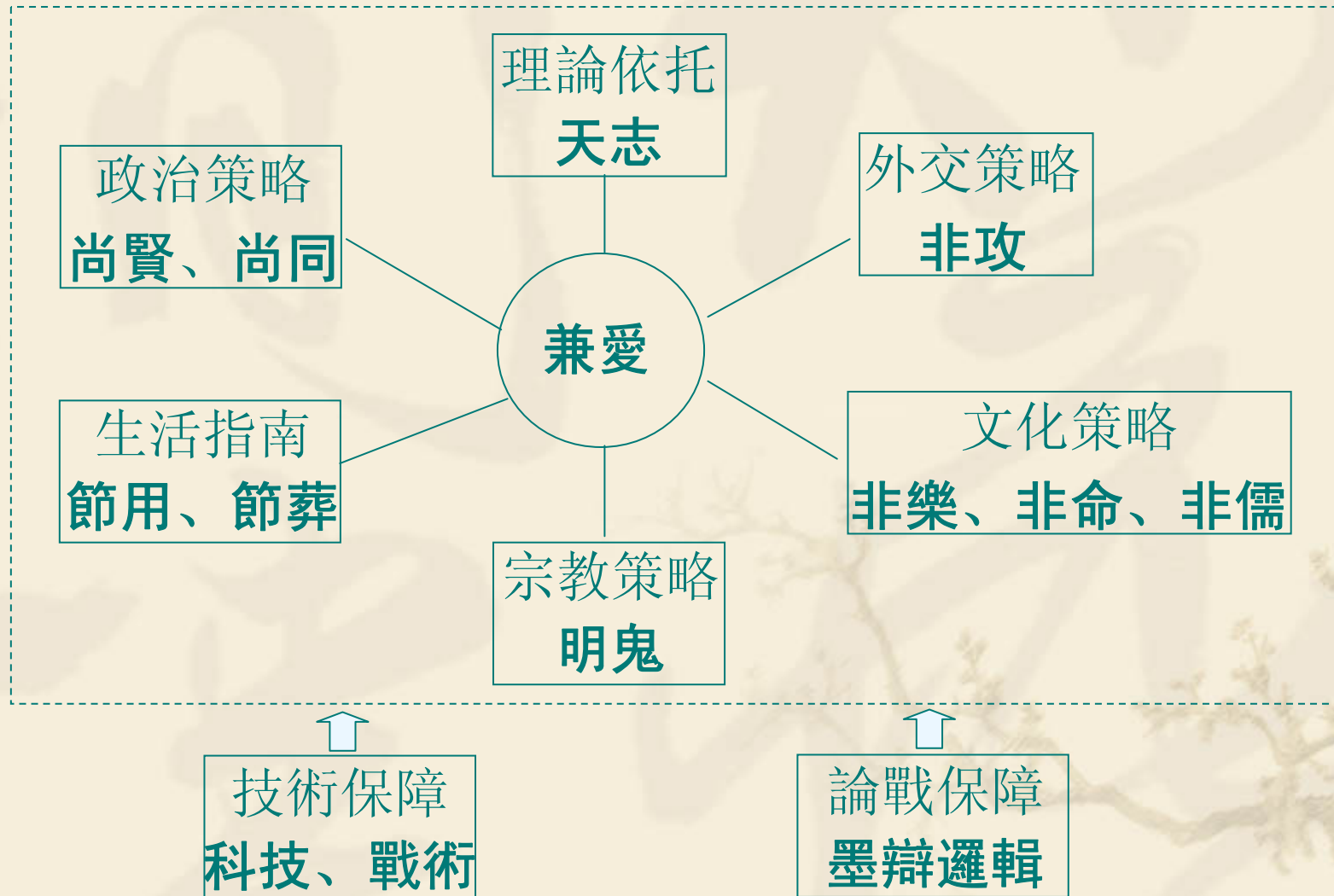
## 墨家·思想體系

夫辯者，將以明是非之分，審治亂之紀，明同異之處，察名實之理，處利害，決嫌疑。焉摹略萬物之然，論求群言之比。以名舉實，以辭抒意，以說出故，以類取，以類予。有諸己不非諸人，無諸己不求諸人。

**或**也者，不盡也。**假**者，今不然也。**效**者，為之法也，所效者所以為之法也。故中效，則是也；不中效，則非也。此效也。**辟**也者，舉他物而以明之也。**侔**也者，比辭而俱行也。**援**也者，曰“子然，我奚獨不可以然也？”**推**也者，以其所不取之同於其所取者，予之也。‘是猶謂’也者，同也。‘吾豈謂’也者，異也。 （《墨子·小取》）

邏輯

# 墨家·思想體系



## 後人對墨子和墨家學派的評價

聖王不作，諸侯放恣，處士橫議，楊朱、墨翟之言盈天下。天下之言，不歸楊，則歸墨。楊氏為我，是無君也；墨氏兼愛，是無父也。無父無君，是禽獸也。公明儀曰：‘庖有肥肉，廄有肥馬，民有飢色，野有餓莩，此率獸而食人也。’楊墨之道不息，孔子之道不著，是邪說誣民，充塞仁義也。仁義充塞，則率獸食人，人將相食。吾為此懼，閑先聖之道，距楊墨，放淫辭，邪說者不得作。作於其心，害於其事；作於其事，害於其政。聖人復起，不易吾言矣。

（孟子·滕文公下）

## 後人對墨子和墨家學派的評價

<p><b>梁啟超</b> 《墨子學案》 《墨經校釋》</p>	<p>“<b>兼愛</b>”是墨學的根本觀念。從兼愛出發，反對殘酷的戰爭，主張任用賢良之士以利國利民，譴責統治者豪華奢侈的生活和鋪張浪費的喪葬給百姓帶來的苦難。</p>
<p><b>胡適</b> 《中國哲學史大綱》</p>	<p><b>實利主義</b>和<b>邏輯</b>是墨學的根本觀念。墨家認為<b>是與利、非與害</b>不可分，追求真理即是追求天下之利。同時明確地將邏輯學作為明是非處利害的工具。</p>
<p><b>郭沫若</b> 墨子的思想 《十批判書》</p>	<p>墨家的根本觀點是<b>尊天明鬼</b>。墨家的兼愛說和實利說均以天為出發點，即天兼愛，故人當兼愛；鬼神可賞賢罰暴，施之萬民，實所以治國利民之道也。</p>

## “兼愛”篇簡介

“兼愛”篇（《墨子》卷四）分為上、中、下三篇：

上篇	社會禍亂之源在于不相愛。 <b>兼相愛</b> 則治， <b>交相惡</b> 則亂。
中篇	要實現兼相愛，就要告訴世人： <b>兼相愛</b> 是 <b>交相利</b> 的好事情； 要讓人們都實行兼相愛，交相利，就要請 <b>君主做表率推行</b> ； 古時大禹、周文王都是這樣做的，因此 <b>現在的君主</b> 也同樣 <b>能做到</b> 。
下篇	士人如果遠行，會 <b>選擇</b> 把自己家人托付給主張 <b>兼相愛</b> 的同事； 百姓如果遇到災害，會 <b>選擇</b> 跟隨主張 <b>兼相愛</b> 的君主； 古時候的 <b>圣王</b> 大禹、周文王都是 <b>施行兼愛</b> 的（有文獻為證）； 只要君主推行兼愛，那么， <b>上行下效</b> ， <b>整個社會</b> 就能 <b>兼愛</b> （不難）。

應該兼愛 → 能够兼愛 → 愿意兼愛、不難兼愛

## 課文（第一段）

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也，必知亂之所自起，焉能治之；不知亂之所自起，則不能治。譬之如醫之攻人之疾者然，必知疾之所自起，焉能攻之；不知疾之所自起，則弗能攻。治亂者何獨不然？必知亂之所自起，焉能治之；不知亂之所自起，則弗能治。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也，不可不察亂之所自起。

## 課文（第二段）

當察亂何自起，起不相愛。臣子之不孝君父，所謂亂也。子自愛不愛父，故虧父而自利；弟自愛不愛兄，故虧兄而自利；臣自愛不愛君，故虧君而自利，此所謂亂也。雖父之不慈子，兄之不慈弟，君之不慈臣，此亦天下之所謂亂也。父自愛也，不愛子，故虧子而自利；兄自愛也，不愛弟，故虧弟而自利；君自愛也，不愛臣，故虧臣而自利。是何也？皆起不相愛。

## 課文（第三、四段）

雖至天下之爲盜賊者亦然，盜愛其室，不愛異室，故竊異室以利其室；賊愛其身，不愛人身，故賊人身以利其身。此何也？皆起不相愛。

雖至大夫之相亂家，諸侯之相攻國者亦然。大夫各愛其家，不愛異家，故亂異家以利其家；諸侯各愛其國，不愛異國，故攻異國以利其國。天下之亂物，具此而已矣。察此何自起？皆起不相愛。

## 課文（第五、六段）

若使天下兼相愛，愛人若愛其身，猶有不孝者乎？視父兄與君若其身，惡施不孝？猶有不慈者乎？視子弟與臣若其身，惡施不慈？故不孝不慈亡有，猶有盜賊乎？故視人之室若其室，誰竊？視人身若其身，誰賊？故盜賊亡有。猶有大夫之相亂家、諸侯之相攻國者乎？視人家若其家，誰亂？視人國若其國，誰攻？故大夫之相亂家、諸侯之相攻國者亡有。若使天下兼相愛，國與國不相攻，家與家不相亂，盜賊亡有，君臣父子皆能孝慈，若此則天下治。

故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，惡得不禁惡而勸愛？故天下兼相愛則治，交相惡則亂。故子墨子曰：“不可以不勸愛人”者，此也。

## 第一自然段串講

1、【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也，必知亂之所自起，焉能治之；不知亂之所自起，則不能治。】

〈譯〉聖人是把治理天下作爲事業的人，他一定懂得禍亂產生的根源，於是就能夠治理它；如果他不瞭解禍亂由何處產生，就不能治理它。

**焉：**連此，相當於“於是”、“就”。《莊子·則陽》：“君爲政，焉勿鹵莽；治民，焉勿滅裂。”（你管理國家大事，就不要魯莽；你管理人民，就不要粗暴。）

## 第一自然段串講

2、【譬之如醫之攻人之疾者然，必知疾之所自起，焉能攻之；不知疾之所自起，則弗能攻。】

〈譯〉這就如同醫生治療病人的疾病一樣，一定要瞭解疾病產生的原因，於是就能夠治療它；如果不知道疾病產生的根源，就不能去治療。

**譬之如……然：**比喻這件事情象……那樣，按照現代漢語的表達方式：拿……來作比方，比如。

**攻：**醫治，治療。古代漢語中“治”的詞義使用範圍要比現代漢語寬泛，如“攻玉”是製作玉器，“攻臺”是建造“臺”。

## 第一自然段串講

3、【治亂者何獨不然？必知亂之所自起，焉能治之；不知亂之所自起，則弗能治。】

〈譯〉 治理社會禍亂的人難道不是這樣嗎？一定瞭解禍亂產生的根源，於是就能夠治理它；如果不瞭解禍亂產生的根源，就不能去治理它。

## 第一自然段串講

4、【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也，不可不察亂之所自起。】

〈譯〉聖人是把治理天下作爲事業的人，不可不考察禍亂產生的根源。

## 第二自然段串講

### 1、【當察亂何自起，起不相愛。】

〈譯〉應當考察禍亂從哪兒產生的？（我認為）產生於不相愛。

## 第二自然段串講

2、【臣子之不孝君父，所謂亂也。】

〈譯〉臣不孝君，子不孝父，就是所說的禍亂。

## 第二自然段串講

3、【子自愛不愛父，故虧父而自利；弟自愛不愛兄，故虧兄而自利；臣自愛不愛君，故虧君而自利，此所謂亂也。】

〈譯〉子女愛自己而不愛父親，所以損害父親來使自己得到好處；弟弟愛自己而不愛兄長，所以損害兄長來使自己得到好處；臣子愛自己而不愛國君，所以損害國君來使自己得到好處。這是所說的禍亂。

## 第二自然段串講

4、【雖父之不慈子，兄之不慈弟，君之不慈臣，此亦天下之所謂亂也。】

〈譯〉 作為父親對子女不慈愛，作為兄長對弟弟不慈愛，作為國君對臣子不慈愛，這也是天下人所說的禍亂。

上文講下對上不愛而自利是所謂的禍亂，那麼退一步講，上對下如果不慈愛，也是禍亂。因為上不愛下就會導致下怨恨上，離心離德，自然就會產生禍亂。

## 第二自然段串講

5、【父自愛也，不愛子，故虧子而自利；兄自愛也，不愛弟，故虧弟而自利；君自愛也，不愛臣，故虧臣而自利。】

〈譯〉作父親的祇愛自己，不愛子女，所以損害子女來使自己得到好處；兄長祇愛自己而不愛弟弟，所以損害弟弟來使自己得到好處；國君祇愛自己不愛臣子，所以損害臣子來使自己得到好處。

## 第二自然段串講

### 6、【是何也？皆起不相愛。】

〈譯〉 這都是爲甚麼呢？都產生於不相愛。

## 第三自然段串講

### 1、【雖至天下之為盜賊者亦然，】

〈譯〉即便是天下人去做盜賊，其原因也是這樣的。

這一句中的“雖”是表示在上面一段的基礎上再作讓步假設。“至”表示承接上文從另一角度進一步說明。因此“雖至”可以連起來理解，譯為“即便是”或“至於說到”。

“盜”從次從皿，是個會意字，“次”即“羨”，對別人的器皿垂涎三尺，意即存心不善，想要偷來據為己有。

## 第三自然段串講

2、【盜愛其室，不愛異室，故竊異室以利其室；】

〈譯〉盜賊愛自己的家不愛別人的家，所以偷竊別人的家來使自己的家得到利益。

## 第三自然段串講

### 3、【賊愛其身，不愛人身，故賊人身以利其身。】

〈譯〉強盜愛自己的身體不愛別人的身體，所以殘害別人之身來使己身得到利益。

賊：敗也。從則從戈，會意字，以戈毀貝。

## 第三自然段串講

### 4、【此何也？皆起不相愛。】

〈譯〉這是爲甚麼呢？這都是產生於不相愛。

## 第四自然段串講

### 1、【雖至大夫之相亂家，諸侯之相攻國者亦然。】

〈譯〉即使是大夫互相擾亂對方的采邑，諸侯互相攻擊對方的封國，其根源也是如此。

**亦然：**也是如此，即也是由於不相愛造成的。

## 第四自然段串講

2、【大夫各愛其家，不愛異家，故亂異家以利其家；諸侯各愛其國，不愛異國，故攻異國以利其國。】

〈譯〉大夫各自愛自己的采邑而不愛別人的采邑，所以擾亂別人的采邑來使自己的采邑得到好處；諸侯各自愛自己的封國而不愛別人的封國，所以攻擊別人的封國來使自己的封國得到利益。

## 第四自然段串講

### 3、【天下之亂物，具此而已矣。】

〈譯〉 天下的禍亂之事，全部在這裏罷了。

這一句總結自“臣子之不孝君父，所謂亂也”至“故攻異國以利其國”。

### 4、【察此何自起？皆起不相愛。】

〈譯〉 考察這些禍亂之事從何處而產生，都產生於不相愛。

## 第五自然段串講

### 1、【若使天下兼相愛，愛人若愛其身，】

〈譯〉 如果讓天下人不分彼此地相愛，愛別人就如同愛自身一樣。

**兼：**大公無私，不分彼此，普遍。與“兼”相對的是

“別”。《墨子》一書中有一系列由這兩個詞構成的概念。兼士：具有大公無私、愛人如愛己的高尚品質的士。兼君：大公無私的國君。相反地，祇顧自己不為別人著想的自私自利之士就叫別士；同樣，具有這種壞品質的國君就叫別君。因此，這一句中“兼相愛”即不分彼此地相愛，普遍地相愛。

## 第五自然段串講

2、【猶有不孝者乎？視父兄與君若其身，惡施不孝？】

〈譯〉還會有不孝的人嗎？看待父兄國君就如同自身一樣，怎麼會做出不孝的事呢？

3、【猶有不慈者乎？視子弟與臣若其身，惡施不慈？】

〈譯〉還會有不慈愛的人嗎？看待子弟臣下如同自身一樣，怎麼會做出不慈愛的事來呢？

## 第五自然段串講

4、【故不孝不慈亡有，猶有盜賊乎？故視人之室若其室，誰竊？視人身若其身，誰賊？故盜賊亡有。】

〈譯〉所以沒有不孝不慈的事，還會有竊賊強盜嗎？看待別人的家如同自己的家，又去偷竊誰呢？看待別人的身體如同自己的身體，又去殘害誰呢？所以竊賊強盜也就沒有了。

## 第五自然段串講

5、【猶有大夫之相亂家、諸侯之相攻國者乎？視人家若其家，誰亂？視人國若其國，誰攻？故大夫之相亂家、諸侯之相攻國者亡有。】

〈譯〉還有大夫互相擾亂對方的采邑，諸侯互相攻擊對方的封國的事情嗎？看待別人的采邑如同自己的采邑，又去擾亂誰呢？看待別人的封國如同自己的封國，又去攻擊誰呢？所以大夫互相擾亂對方的采邑，諸侯互相攻擊別人的封國的事情就沒有了。

## 第五自然段串講

6、【若使天下兼相愛，國與國不相攻，家與家不相亂，盜賊亡有，君臣父子皆能孝慈，若此則天下治。】

〈譯〉 如果讓天下人不分彼此地相愛，國與國不相攻擊，家與家不相擾亂，盜賊沒有，君主人父能夠慈愛，臣下人子能夠孝敬，象這樣那麼天下就會治理得好。

## 第六自然段串講

### 1、【故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，惡得不禁惡而勸愛？】

〈譯〉因此聖人是把治理天下作爲事業的人，怎麼能不禁止相互憎惡而鼓勵相互友愛呢？

“惡”和“愛”都是屬於人們的感情方面、精神方面的東西，那麼聖人又怎麼能夠憑自己的力量去“禁”或“勸”呢？在墨子看來，要“禁惡”，首先就要“非攻”，即停止流血殺人的戰爭，讓人們在和平的環境中生活，其次要“節用”，主要指統治者要限制奢侈浪費的生活，減少由此給百姓帶來的痛苦，節用的具體措施包括非樂、節葬等。

## 第六自然段串講

### 2、【故天下兼相愛則治，交相惡則亂。】

〈譯〉所以人們不分彼此地相愛則天下大治，人們互相憎恨則天下大亂。

### 3、【故子墨子曰：“不可以不勸愛人”者，此也。】

〈譯〉所以墨子說：“不可以不鼓勵愛別人”，道理就在於此。

## 小結

第1段	提出論題：治理天下首先要考察禍亂產生的根源
第2段	禍亂的根源在於不相愛。 不相愛的表現之一：君臣父子不相愛
第3段	不相愛的表現之二：盜賊愛其室，不愛異室
第4段	不相愛的表現之三：大夫諸侯不相愛
第5段	提出“兼相愛”的主張。
第6段	結論：兼相愛則治，交相惡則亂

## 重點字詞句

1. 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也，必知亂之所自起，焉能治之。
2. 雖至天下之爲盜賊者亦然，盜愛其室，不愛異室，故竊異室以利其室。
3. 天下之亂物，具此而已矣。
4. 視子弟與臣若其身，惡施不慈？
5. 故視人之室若其室，誰竊？
6. 故子墨子曰：“不可以不勸愛人”者，此也。
7. 故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，惡得不禁惡而勸愛？